

国家资助

【1.国家奖学金】

奖励金额 每生每年10000元

发放方式 通过开通金融服务的“社会保障卡”发放

主要申请条件

-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 ▶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 上一学年学习成绩和综合素质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年级同一专业前10%(含10%),且考试无补考及不及格科目。上一学年学习成绩和综合素质考评成绩排名位于年级同一专业排名未进入10%,但达到前30%(含30%),且在道德风尚、学术研究、学科竞赛、创新发明、社会实践、社会工作、体育竞赛、文艺比赛等方面表现特别突出的优秀学生;
- ▶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生(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二年级(含)以上学生。

【2.国家励志奖学金】

奖励金额 每生每年6000元

发放方式 通过开通金融服务的“社会保障卡”发放

主要申请条件

-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 ▶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 上一学年学习成绩和综合素质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班级前30%(含30%),且考试无补考及不及格科目;
- ▶ 评选学年经学校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俭朴,无铺张浪费现象;
- ▶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生(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二年级(含)以上学生。

【3.国家助学金】

资助金额 平均每生每年3700元,分为2600元、3700元、4800元三个档次。

发放方式 通过开通金融服务的“社会保障卡”发放

主要申请条件

-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 ▶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 勤奋学习,积极上进;
- ▶ 经学校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俭朴,无铺张浪费现象;
- ▶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生(含预科、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学生,不含退役士兵学生)。

【4.国家助学贷款】

贷款金额 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20000元

主要申请条件

- ▶ 被全日制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正式录取,取得真实、合法、有效的录取通知书的新生或高校在读的本专科学生;
- ▶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需在户籍所在县区学生资助管理机构申请办理)。

【5.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

资助金额

- ▶ 根据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学费减免标准,本专科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20000元;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每生每年3700元。

发放方式 通过开通金融服务的“社会保障卡”发放

主要申请条件

- ▶ 应征入伍义务兵役、招收为士官、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高等学校学生。

【6.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

补贴金额 每人1000元

补贴对象

- ▶ 低保家庭毕业生;
- ▶ 残疾毕业生;
- ▶ 已获得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
- ▶ 脱贫人口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毕业生;
- ▶ 零就业家庭毕业生;
- ▶ 特困人员毕业生。

校内资助

【1.“德才”奖学金】

奖励金额 每生每年:一等1600元;二等1000元;三等600元。

主要申请条件

-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 ▶ 热爱所学专业,勤奋学习,上一学年学习成绩和综合素质考评成绩排名均在班级前40%(含40%),且考试无补考及不及格科目;
- ▶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生(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二年级(含)以上学生。

【2.勤工助学】

劳务津贴 每生每月400元

主要申请条件

- ▶ 遵守校规校纪,道德品质优良;
- ▶ 努力学习、奋发向上;
- ▶ 身体健康状况良好,无重大疾病史;
- ▶ 学生本人生活俭朴,经学校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

【3.临时困难补助】

资助金额 一等4000元;二等3000元;三等2000元。

主要申请条件

- ▶ 帮助和解决学生在校期间因本人或直系亲属突发状况而造成的暂时性经济困难

【4.冬季走访慰问困难学生】

资助金额 每生每年:一等500元;二等300元。

主要申请条件 经学校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5.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

项目种类

- | | |
|--------------|------------------------------------|
| 校级项目 | 校级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资助金额0.1万元/项。 |
| 省级项目 | 省级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资助金额0.3万元/项。 |
| 国家级项目 | 国家级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资助0.5万元/项。 |

【绿色通道】

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新生如暂时筹集不齐学费和住宿费,可在开学报到时,通过高校开设的“绿色通道”先办理入学手续。入学后,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根据学生具体情况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采取不同措施给予资助。

【温馨提醒】

申请认定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需要填写《豫章师范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不用盖章,但需要个人承诺并签字,希望你诚实守信、如实填写。如果你是原建档立卡、低保、特困救助等学生或是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记得带上相关材料复印件。同时,还需办理本人“社会保障卡”,并开通其金融服务功能。

【安全预警】

开学前后往往是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期,一些诈骗分子会冒充大学老师、资助机构工作人员等,给新生发短信、打电话、加微信或QQ好友,用各种手段骗取钱财。一些不法网贷平台以门槛低、办理快、额度高、利率低为噱头,诱导学生过度消费、盲目借贷,使学生陷入高额贷款陷阱和债务困境。请一定擦亮眼睛,提高警惕,抵住诱惑,避免上当。如遇合法权益遭受侵害,请及时报警,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要想了解学生资助政策的更多内容,请关注“中国学生资助”微信公众号(jybzzzx)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网站。

学校学生资助咨询电话: 0791-87545159



豫章师范学院
Yuzhang Normal College



豫章师范学院 学生资助政策简介

2026年